**附件3**

**四川轻化工大学2019-2020学年“寒假招生宣传”社会实践专题活动安全承诺书**

我自愿参加2019-2020学年“寒假招生宣传”社会实践专题活动，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纪律，严格遵守以下条例：

1、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遵纪守法，不做任何与法律法规和大学生行为规范相抵触的行为。

2、认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

3、坚持安全第一的原则，保持高度的警惕性，保证手机处于开机状态，保管好随身携带的财物，不招惹是非，不下水游泳，不乱吃食物，出现意外第一时间向学院负责老师报告或报警。

4、具有强烈的集体荣誉感，服从统一指挥，从大局出发，为整体利益考虑，不做任何有损学院声誉的事。

5、活动期间和人交流态度诚恳，认真听取，充分发挥专业特长，通过各种途径克服各种困难，做事善始善终。

6、本人的心理、身体健康，完全能够适应本次活动，参加活动前征得了家长同意，回家返校及时告诉家长和学院负责老师。

7、因本人过错、不可抗力、意外事件导致的自身人身伤害由本人承担；本人实施的违法行为或违反学校及组委会各项规定所造成的损失和引起的法律责任由本人承担；由于本人的过错造成的第三方的人身伤害或经济损失由本人承担。

本人已详细阅读并认可承诺书，对整体内容和各项规定均无异议。此承诺书一式两份，一份学院保存，一份学生本人保存。学校保留对本条例的最终解释权。

**家庭联系电话：**

**本人确认签名：（按手印）**

**年 月 日**